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注：发行人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投资收益占比较大风险

2022-2024 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57,294.24 万元、112,225.57 万元和 136,966.42 万元，分别占利润总额的 35.82%、70.89%和 81.28%。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由于发行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效益及所投资的上市公司分红金额因时而变，故其每年的投资收益余额也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发行人投资收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较高且收益水平波动较大，可能存在发行人盈利质量下降的风险。

（二）投资控股型架构风险

发行人属于投资控股型公司，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经营成果来自下属子公司，且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占比较高，虽然发行人对其下属核心子公司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均为 100%，控制力较强，但若未来发行人下属核心子公司未能保持良好的经营，将可能导致发行人盈利能力下降，进而影响到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目录

重要提示.....2
重大风险提示.....3
释义.....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7
一、 公司基本信息.....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9
六、 公司治理情况.....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0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25
四、 资产情况.....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27
六、 负债情况.....2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2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3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3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31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3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3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3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32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32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32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32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3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34
财务报表.....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36

释义

福建省港口集团/省港口集团/公司/发行人	指	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福建省国资委	指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福建港口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POR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FUJIAN PORT GROUP
法定代表人	陈志平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56 号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5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4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fjpg.cn/
电子信箱	zjzx@fjpg.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志平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56 号
电话	0591-86278061
传真	0591-86278627
电子信箱	zjzx@fjpg.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1]受限情况：49.79%，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49.79%，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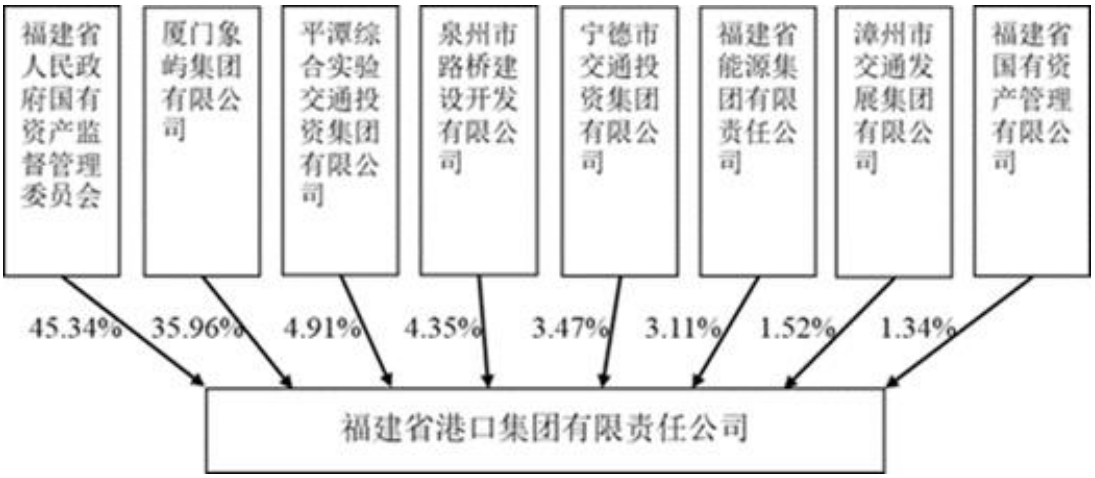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刘铭春	总会计师	就任	2024 年 4 月	不涉及
董事	张东文	董事	离任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12 月
董事	吴永相	董事	就任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12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1.11%。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陈志平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陈志平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乐章、邓毓波、连雄、李菁、吴永相、陈瑶生
发行人的监事：发行人不设监事会、监事
发行人的总经理：陈乐章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刘铭春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吴厚生、朱勇进、刘铭春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港口经营；水路普通货物运输；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保税物流中心经营；船员、引航员培训；国内水路旅客运输；道路旅客运输经营；城市公共交通；建设工程施工；拍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海员外派业务；旅游业务；住宿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报关业务；进出口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供应链管理服务；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港口理货；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海洋环境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物业管理；装卸搬运；环境保护监测；国内贸易代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非居住房地产

租赁；住房租赁；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福建省港口龙头企业，海峡西岸最大、最具实力的港口及综合物流运营商。公司以港口码头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临港园区开发与运营；道路运输、水上运输等与交通运输相关的配套服务；现代物流及商业贸易为主业、港航等工程建设和专业技术服务为拟培育主业，推进以“物”为主的生产服务业和以“人”为本的生活服务业两大主线高质量发展，同时，完善生产经营体系，深化各主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质增效；完善资产运营体系，实现各类资源资产有效运作，现金流贡献明显提升；完善资本运作体系，全面对接资本市场，有序推进港口资产上市，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推动价值管理实现资本溢价。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行业地位

2022 年，港口货物吞吐量为 38,022.47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为 1,336.48 万 TEU 分别占福建省总量的 53.25%和 75.89%；2023 年，港口货物吞吐量 39,006.79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 1,400.19 万 TEU 分别占福建省总量的 52.41%和 77.02%；2024 年，港口货物吞吐量 38,117.81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 1,356.42 万 TEU 分别占福建省总量的 51.21%和 74.86%。货物吞吐量及集装箱吞吐量因统计口径更改导致略有减少，但港口业务收入略有增长。截至 2024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达 1,104.21 亿元，在全国沿海主要港口集团中位列前茅，成立即入围中国企业 500 强，确立了在全省港口行业发展的龙头地位。

（2）公司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

福建港口地处我国东南沿海、台湾海峡西岸、海丝核心港区，对台地理位置优势显著，贴近东南亚市场，与东南亚国家拥有深厚的传统渊源。拥有得天独厚的港口建设自然条件，深水岸线资源居全国首位，天然良港多，发展空间广阔。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运营港区在北至宁德，南至广东潮州沿海各地经营各类生产性泊位 164 个，其中万吨级以上泊位 103 个。从分布来看，集装箱吞吐量主要聚集在厦门港、福州港和泉州港；大宗散货主要聚集在福州港和湄洲湾港；液体散货主要集中在古雷港区和湄洲湾港南部港区。

2021 年 1 月，福建省政府印发《福建省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20~2035 年）》，统筹考虑全省港口资源特点、港口行政管辖范围的变化、各港功能定位和运输系统布局要求，规划明确全省沿海港口由厦门港、福州港、湄洲湾港、泉州港四个港口组成；并以福州港（福州市港口）、厦门港（厦门湾内港区）为全国沿海主要港口，其它港口为地区性重要港口，分工合作、协调发展的分层次发展格局。同时明确，厦门港包括环厦门湾的东渡、海沧、翔安、招银、后石、石码及环东山湾的古雷、东山、诏安 9 个港区，将重点发展外贸内贸集装箱运输、原油运输、邮轮运输、对台滚装运输等。福州港包括闽江口内、江阴、松下、罗源湾、平潭、三都澳、白马、沙埕等 8 个港区，逐步发展成为以集装箱、能源、原材料运输为主，客货兼营、多功能的现代化综合性港口。湄洲湾港规划有兴化、东吴、秀屿、肖厝、斗尾 5 个港区，将发展成以能源、煤炭、铁矿石等大宗散货运输为主的综合性港口。泉州港规划有泉州湾、深沪湾和围头湾 3 个港区，未来将发展成为以内贸集装箱运输为主的现代化综合性港口。

2）政府支持优势

2021 年 5 月，《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建设“海上福建”推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 年）的通知》明确提出要做大做强东南国际航运中心。一方面，建设世界一流现代化智慧港口，着力打造厦门国际集装箱干线港，加快建设福州国际深水大港，推进福州港罗源湾、江阴、宁德漳湾等重点港区专业化规模化开发，建设大

宗散货接卸转运中心、规模化工业和公共服务港区，积极发展集装箱干线运输，打造我国综合运输体系的重要枢纽港。另一方面，优化港口集疏运体系，推进宁德漳湾、白马铁路支线对接衢宁铁路；建设福州港口后方铁路通道，对接可门疏港铁路，推进海铁联运、公海联运、江海联运等多式运输。

2022 年，福建省交通运输厅、省发改委、福建海事局联合印发《福建省建设世界一流港口做大做强东南国际航运中心工作方案（2021—2023 年）》，从做大做强厦门东南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一流的港口硬件设施、打造一流的港口关键技术、争创一流的港口管理水平、构建一流的港口服务体系等 5 个方面，提出了保障国际供应链畅通、推进“丝路海运”建设、创新多式联运发展模式、增强港口腹地辐射能力等 13 条具体举措。为着力做大做强厦门东南国际航运中心，方案提出，我省将统筹利用好厦门湾深水岸线资源，推进海沧、东渡港区部分散货泊位功能调整为集装箱泊位，推动东渡港区集装箱泊位整合提级，探索海沧港区一体化运营，全面提升厦门港集装箱通过能力。同时，促进省内主要集装箱港口经营主体形成一体化经营机制，共同开拓新的市场。实施港航发展专项扶持政策，吸引周边地区集装箱向我省港口聚集。

近年来福建省经济总量不断扩大，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长，GDP 增速始终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22-2024 年，福建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3,109.85 亿元、54,355.10 亿元和 57,761.02 亿元，按可比数值计算，分别同比增长 4.70%、4.50%和 5.50%。其中，2024 年第一产业增加值 3,287.67 亿元，增长 3.4%；第二产业增加值 24,713.16 亿元，增长 5.8%；第三产业增加值 29,760.19 亿元，增长 5.5%。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5.7%，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42.8%，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51.5%。全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137,920 元，比上年增长 5.5%。

2022-2024 年，福建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分别为 7.5%、2.5%和 3.9%，主要为对制造业、建筑业、水利环境业和交通运输业等的投资。其中，2024 年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16.6%；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14.5%，其中，工业投资增长 14.6%；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2.5%。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12.5%。全年到位资金比上年增长 2.9%。

2022-2024 年，福建省进出口总额分别为 19,828.55 亿元、19,743.50 亿元和 19,898.50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7.6%、-0.2%和 0.8%。其中，2024 年出口额 12,386.19 亿元，增长 5.3%；进口额 7,512.31 亿元，下降 5.8%。

总体来看，基于重要的战略地位，依托良好的区位优势，加之政策的推动，为福建省港口集团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外部环境。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对公司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港口	69.26	47.45	31.49	10.78	66.66	44.72	32.92	10.15
水陆客货运	47.19	42.46	10.01	7.34	47.27	42.54	10.01	7.19
物流供应链	515.44	501.51	2.70	80.22	531.57	519.37	2.29	80.90
工程建设	15.55	13.42	13.72	2.42	17.09	13.83	19.04	2.60
金融服务及产业投资	1.91	0.52	72.93	0.30	1.72	0.49	71.51	0.26
其他业务	-6.78	-6.17	9.01	-1.06	-7.28	-6.63	8.93	-1.11
合计	642.57	599.19	6.75	100.00	657.03	614.32	6.5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港口	港口	69.26	47.45	31.49	3.90	6.11	-4.34
水陆客货运	水陆客货运	47.19	42.46	10.01	-0.18	-0.18	-0.02
物流供应链	物流供应链	515.44	501.51	2.70	-3.03	-3.44	18.02
合计	—	631.89	591.43	—	-2.11	-2.51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无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战略定位：以“一个平台、两大中心”为战略定位，完善三大体系，发展三大主业。

“一个平台”——打造以福建省港口集团为主体的全省公共码头投资、运营和资本运

作平台。

“两大中心”——以福州港、厦门港两大国际枢纽港为核心，打造东南国际航运中心和国际大宗散货集散中心，引领带动宁德、莆田、泉州、漳州等区域港口发展，提升专业化水平，更好服务于当地产业经济发展，全省各港口高效协同、梯次发展，建成世界一流的现代化港口群，有效保障全省经济社会发展。

“三大体系”——完善生产经营体系，深化各主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质增效；完善资产运营体系，实现各类资源资产有效运作，现金流贡献明显提升；完善资本运作体系，全面对接资本市场，有序推进港口资产上市，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推动价值管理，实现资本溢价。

“三大主业”——以港口码头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临港园区开发与运营；道路运输、水上运输等与交通运输相关的配套服务；现代物流及商业贸易为主业，同时培育发展港航等工程建设和专业技术服务等协同业务，推进以“物”为主的生产服务业和以“人”为本的生活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使命：以客户为中心，提供卓越物流服务，牵引带动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作为企业使命，回归到港口的基本职能，服务于区域经济、服务于国内国际双循环，为区域经济和对外开放提供卓越物流服务。

价值观：担当使命、创造价值、共享成长

以“担当使命、创造价值、共享成长”作为企业价值观，担当使命指承担着服务经济、服务社会的责任，创造价值是指企业的经营发展追求为社会创造价值、为企业创造效益，共享成长是要让企业、员工、客户共享发展成果。

企业发展目标：根据交通强国、海洋强省等战略目标要求，分两步走发展战略，助力建设世界一流的现代化港口群。

第一步：到 2025 年全省形成分工合理、空间布局优化、保障能力充分，具有比较优势的现代化港口群；“丝路海运”品牌效应日益凸显，成为“一带一路”共商共建共享的特色平台；厦门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卓有成效；厦门港、福州港绿色、智慧、安全发展实现重大突破，湄洲湾港、泉州港专业化、规模化明显提升。能够满足且适度超前于产业转型和全省经济社会的需要。“一平台、两中心”基本建成。港口集团实现港口货物吞吐量 4.5 亿吨，占全省 60%以上；实现集装箱吞吐量 1600 万标准箱，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5%，占全省 80%以上；厦门港集装箱吞吐量达到 1450 万标箱，世界排名提升 1-2 位。

第二步：到 2035 年全省港口发展水平整体提升，形成设施先进、港城协调、物流高效、绿色安全、智慧发展的现代化港口体系。资源节约利用，节能减排效果明显，充分适应腹地产业发展和国际航运发展新趋势。“丝路海运”成为“一带一路”国际航运服务的重要平台；厦门港建成世界一流港口；福州港总体水平达到世界一流水平；湄洲湾港、泉州港发展实现重大突破，部分港区达到世界一流水平。到 2035 年，港口集团实现港口货物吞吐量超 6 亿吨，占全省 70%以上；集装箱达到 2400 万标箱，占全省 85%左右；厦门港集装箱吞吐量达到 2000 万标箱，世界排名跻身全球前 10 名。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无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其合法权益和经营活动受国家法律保护。公司的独立性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为国有控股企业，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产权，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

（二）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具备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执行的税率均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纳税。

（五）业务经营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及决策程序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按照交易金额大小实行分类授权审批，集团各子公司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集团本部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按照集团《本部资金支出授权审批管理规定》的要求履行审批手续。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按照集团规定程序办理。属于“三重一大”的关联交易，应按照集团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公司通过国家合法产权交易平台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按照本制度审批。有关决策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行使他人表决权。关联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1）公司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对拟提交决策机构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做出判断。

（2）如拟提交决策机构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应书面通知关联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发出决策机构举行相关会议通知前先完成以上规定的工作。

（3）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按照有权表决机构的议事规则进行。

关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下列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交易对方；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管理，应当按照下述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1）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大额关联交易，应当与关联方订立书面协议，提交董事会或办公会审议；

（2）经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应当将新修订或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提交董事会或办公会审议；

（3）对于每年发生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董事会或办公会审议。

2.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与管理

根据公司《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方以垄断采购或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涉经营，损害利益。

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定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或聘请专业评估机构确定；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公司按照前款第 3 项、第 4 项或者第 5 项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可以视不同的关联交易情形采用下列定价方法：

（1）成本加成法，以关联交易发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可比非关联交易的毛利定金。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资金融通等关联交易；

（2）再销售价格法，以关联方购进商品再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减去可比非关联交易毛利后的金额作为关联方购进商品的公平成交价格。适用于在销售者未对商品进行改变外形、性能、结构或更换商标等实质性增值加工的简单加工或单纯的购销业务；

（3）可比非受控价格法，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所收取的价格定价。适用于所有类型的关联交易；

（4）交易净利润法，以可比非关联交易的利润水平指标确定关联交易的净利润。适用

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等关联交易；

（5）利润分割法，根据公司与其关联方对关联交易合并利润的贡献计算各自应该分配的利润额。适用于各参与方关联交易高度整合且难以单独评估各方交易结果的情况。公司关联交易无法按上述原则和方法定价的，应当对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原则及其方法及其公允性作出说明。

3.关联交易的执行和信息披露

公司与关联方达成以下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予按照本制度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1）一方以现金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2）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报酬；

（3）一方参与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所导致的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属于债券市场有关规定要求披露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

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通过隐瞒甚至虚假披露关联方信息等手段，规避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要求。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1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54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租赁，作为出租方	0.23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13.55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0.38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9.49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港口 02
3、债券代码	115903.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兑付本金和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3 年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第一

	期）
2、债券简称	23 闽港 01/23 闽港口债 01
3、债券代码	184692.SH/2380021.IB
4、发行日	2023 年 1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 月 1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 年 1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33 年 1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兑付本金和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 年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闽港 01/22 闽港口债 01
3、债券代码	184532.SH/2280365.IB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1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2 年 8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兑付本金和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港口 01
3、债券代码	115557.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3 年 6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兑付本金和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4692.SH/2380021.IB
债券简称	23 闽港 01/23 闽港口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300 个基点（含本数），最终调整的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回售选择权条款未触发。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557.SH
债券简称	23 港口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交叉保护承诺

称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达到一亿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及时采取措施在 30 个自然日内消除逾期状态。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115903.SH
债券简称	23 港口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达到一亿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及时采取措施在 30 个自然日内消除逾期状态。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84532.SH	22 闽港 01	否	-	10.00	0.00	0.00
184692.SH	23 闽港 01	否	-	8.00	3.36	3.36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184532.SH	22 闽港 01	0.53	0.00	0.00	0.53	0.00	0.00
184692.SH	23 闽港 01	4.24	0.00	0.00	0.00	4.24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等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184692.SH	23 闽港 01	厦门港古雷港区古雷作业区南 20-22 号泊位工程、龙运汽车站项目、湄洲湾港东吴港区罗屿作业区泊位工程等项目正在建设中，目前项目进展情况良好	项目均未完工投产	无	无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184532.SH	22 闽港 01	补充运营资金	是	是	是	是
184692.SH	23 闽港 01	1.56 亿元用于厦门港古雷港区古雷作业区南 20-22 号泊位工程，0.55 亿元用于龙运	是	是	是	是

		汽车站项目建设，2.53亿元用于湄洲湾港东吴港区罗屿作业区泊位工程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5557.SH、115903.SH

债券简称	23 港口 01、23 港口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上述债券无增信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按时、足额偿付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各项偿债保障措施得到了良好的执行

债券代码：184532.SH、184692.SH

债券简称	22 闽港 01、23 闽港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上述债券无增信措施。发行人为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有效保障措施和具体工作计划，包括聘请债权代理人签订《债权代理协议》、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与监管银行签订监管协议、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付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

	兑付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各项偿债保障措施得到了良好的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连锋、叶文征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4532.SH/2280365.IB、184692.SH/2380021.IB、115557.SH、115903.SH
债券简称	22 闽港 01/22 闽港口债 01、23 闽港 01/23 闽港口债 01、23 港口 01、23 港口 02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6 楼
联系人	王建峰、郝雪婷
联系电话	021-38565881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532.SH/2280365.IB、184692.SH/2380021.IB、115557.SH、115903.SH
债券简称	22 闽港 01/22 闽港口债 01、23 闽港 01/23 闽港口债 01、23 港口 01、23 港口 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执行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度无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等	46.32	-20.0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衍生金融资产及理财产品等	55.30	-3.86	-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等	1.07	19.43	-
应收账款	应收贸易业务、港口物流服务业务等的款项	35.30	7.10	-
应收款项融资	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0.79	12.26	-
预付款项	预付上游款项	15.74	1.41	-
其他应收款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政府款项等	48.33	49.05	主要系应收保证金、押金、政府款项增加
存货	库存商品、在途物资及已完工开发产品等	66.61	-11.82	-
合同资产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及质保金等	3.42	2.52	-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	0.00	100.00	主要系新增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及大额存单等	5.44	-18.43	-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及债权资产包等	8.26	-32.64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及债权资产包等均有所减少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债权投资	-	-	-100.00	主要系减少对港务正通单一资金信托计划的投资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等	6.47	70.45	主要系融资租赁业务存量项目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对福建漳州古雷石化码头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及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的投资	71.22	1.8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兴业银行、厦门国际银行等）	150.01	19.18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等	4.42	8.95	-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	11.01	-4.53	-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港务设施等	343.34	6.44	-
在建工程	泊位建设工程等	114.16	-7.29	-
使用权资产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运输、办公设备等	3.87	13.14	-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岸线使用权、海域使用权等	69.20	-0.21	-
开发支出	软件开发	0.02	-69.74	主要系上年度的软件开发已确认为无形资产
商誉	投资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形成的商誉	3.44	-	-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费、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修理费等	1.93	-0.8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评估减值、信用减值损失	5.25	-18.94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待划转资产、合同资产、资金拆借款等	33.31	-13.34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46.32	4.63	-	10.00
应收票据	1.07	0.25	-	23.49
合同资产	3.42	0.15	-	4.39
长期股权投资	71.22	5.46	-	7.67
投资性房地产	11.01	0.35	-	3.19
固定资产	343.34	16.18	-	4.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31	7.06	-	21.18
无形资产	69.20	3.15	-	4.56
合计	578.89	37.2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此情形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5.22 亿元和 150.5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0.2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1.46	67.04	78.50	52.13%
银行贷款	-	2.18	55.82	58.00	38.5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3.42	10.67	14.09	9.36%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7.06	133.53	150.5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8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64 亿元，且共有 2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37.39 亿元和 553.8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0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24.07	99.22	223.29	40.32
银行贷款	-	75.17	252.68	327.85	59.1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0.17	2.55	2.72	0.49
合计	-	199.41	354.45	553.8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0.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8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86.8 亿元，且共有 58.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9.32	73.32	-60.01	主要系超短期融资券置换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4	0.03	47.51	金额较小，主要系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8.13	13.75	31.83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2.44	45.05	-5.80	-
预收款项	0.47	0.86	-45.18	主要系年末结存预收下游客户款项减少所致，为正常波动
合同负债	18.43	19.55	-5.73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22	3.54	-93.70	主要系权属财务公司吸收同业存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74	5.72	-17.25	-
应交税费	4.19	3.96	5.92	-
其他应付款	50.41	64.12	-21.3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68	86.51	8.30	-
其他流动负债	79.67	48.33	64.84	主要系本年度短期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52.68	250.37	0.92	-
应付债券	99.22	86.88	14.20	-
租赁负债	3.19	2.66	19.85	-
长期应付款	9.96	8.89	12.09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22	0.23	-2.13	-
预计负债	0.44	0.61	-27.86	-
递延收益	5.44	5.13	5.96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7	5.60	67.38	递延所得税金额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0.48	0.47	2.16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6.8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8.4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70	主要是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6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27	主要是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29	是
资产减值损失	-0.83	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合同资产及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2.63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4	否
营业外收入	1.26	主要系违约金、罚款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入等	1.25	否
营业外支出	0.51	主要系诉讼事项、对外捐赠、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行政性罚款、滞纳金等支出	-0.51	否
其他收益	5.89	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收入等	2.24	是
信用减值损失	-6.06	主要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0.30	否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	是	100%	港口综合物流、贸易	479.08	155.90	490.42	8.51

限公司							
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100%	港口、物流供应链、水陆客货运等	426.39	94.25	112.05	5.00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6.4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3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0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39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2]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盖章页）

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32,495,362.65	5,793,471,286.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29,611,103.81	5,751,593,034.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793,724.99	89,422,472.75
应收账款	3,530,381,032.17	3,296,233,799.50
应收款项融资	78,757,375.84	70,153,116.92
预付款项	1,573,842,323.92	1,551,920,075.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33,253,340.43	3,242,658,758.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08,247.91	708,247.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60,561,060.23	7,553,627,161.30
合同资产	341,730,522.68	333,336,765.03
持有待售资产	290,252.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4,370,002.32	667,347,207.95
其他流动资产	825,696,925.82	1,225,795,226.04
流动资产合计	28,657,783,027.30	29,575,558,904.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0,713,128.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46,733,503.22	379,423,414.26
长期股权投资	7,122,197,317.07	6,990,181,521.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734,131.53	12,586,605,402.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1,544,541.28	405,285,151.95
投资性房地产	1,100,640,140.08	1,152,903,986.07
固定资产	34,334,145,550.88	32,257,560,255.60
在建工程	11,415,894,186.90	12,313,850,374.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6,526,807.16	341,623,765.48
无形资产	6,919,534,886.17	6,934,392,054.10
开发支出	2,132,675.44	7,048,259.59
商誉	344,157,803.63	344,157,803.63
长期待摊费用	192,930,973.39	194,541,44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513,403.06	647,104,03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31,065,028.83	3,843,703,181.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762,750,948.64	78,499,093,783.72
资产总计	110,420,533,975.94	108,074,652,688.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32,106,509.33	7,331,826,947.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260,716.10	2,888,370.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12,580,075.96	1,374,929,970.34
应付账款	4,244,174,553.58	4,505,440,114.99
预收款项	47,198,240.33	86,089,808.87
合同负债	1,843,364,550.90	1,955,462,043.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22,323,555.18	354,122,859.90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3,713,262.21	572,450,168.29
应交税费	419,478,671.36	396,027,313.01
其他应付款	5,041,412,720.30	6,411,961,025.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063,941.16	32,899,286.8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68,220,165.33	8,650,643,157.56
其他流动负债	7,967,214,883.21	4,833,428,032.87
流动负债合计	34,176,047,903.79	36,475,269,812.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268,187,946.36	25,036,991,651.55
应付债券	9,921,539,262.87	8,688,139,256.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8,699,735.77	265,912,660.48
长期应付款	996,039,816.42	888,624,147.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060,312.40	22,541,539.75
预计负债	44,190,944.85	61,256,872.90
递延收益	543,612,808.96	513,021,88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7,465,216.43	560,070,085.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47,777,010.88	46,768,59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99,573,054.94	36,083,326,686.50
负债合计	72,275,620,958.73	72,558,596,499.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941,068,300.00	6,944,392,8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023,254,300.00	2,023,254,300.00
资本公积	1,585,248,214.63	1,872,280,769.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19,275,246.85	-1,491,618,236.01
专项储备	95,301,452.78	96,237,819.78
盈余公积	478,274,839.34	462,049,831.99
一般风险准备	11,918,133.93	11,918,133.93
未分配利润	4,780,029,725.27	4,501,695,63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811,115,912.80	22,396,956,757.07
少数股东权益	13,333,797,104.41	13,119,099,432.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144,913,017.21	35,516,056,189.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420,533,975.94	108,074,652,688.14

公司负责人：陈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铭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政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0,086,005.34	1,971,079,728.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91,812.86	56,423.06
其他应收款	13,091,708,614.64	11,455,979,262.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9,619,041.67	
其他流动资产	2,001,797.05	1,975,225.20
流动资产合计	14,293,907,271.56	13,429,090,639.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548,679,570.00	17,385,958,255.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46,575,071.24	7,003,470,018.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86,300.17	4,230,664.73
在建工程	366,539.90	7,847,846.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402,693.10	
无形资产	3,742,233.09	4,783,893.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1,010.08	2,758,28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518,333.34	312,095,541.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21,181,750.92	24,751,144,507.12
资产总计	40,915,089,022.48	38,180,235,146.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114,730.00	963,718,361.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17,041.01	657,998.40
应交税费	1,121,169.22	1,084,260.70
其他应付款	61,455,402.54	458,145,785.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449,6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3,306,650.45	174,293,130.10
其他流动负债		2,618,245,048.30
流动负债合计	1,785,614,993.22	4,216,144,583.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49,100,000.00	4,712,300,000.00
应付债券	6,691,988,691.19	5,293,949,534.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776,244.54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6,946,259.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75,811,194.85	10,016,249,534.92
负债合计	15,461,426,188.07	14,232,394,118.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941,068,300.00	6,944,392,8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023,254,300.00	2,023,254,300.00
资本公积	6,937,495,127.90	6,937,871,968.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50,838,777.37	-741,820,016.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530,108.47	91,305,101.12

未分配利润	516,730,520.67	716,091,175.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53,662,834.41	23,947,841,028.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915,089,022.48	38,180,235,146.70

公司负责人：陈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铭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政宏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4,257,479,984.55	65,702,967,101.57
其中：营业收入	64,208,427,599.57	65,665,359,045.58
利息收入	49,052,384.98	37,608,055.99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152,407,856.67	65,732,957,931.67
其中：营业成本	59,918,889,635.33	61,431,696,346.23
利息支出	1,101,342.08	309,972.2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325.75	24,972.98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4,913,869.92	223,781,351.64
销售费用	303,234,325.27	314,234,460.67
管理费用	2,191,584,294.79	2,258,363,940.26
研发费用	40,436,002.36	42,577,043.06
财务费用	1,472,230,061.17	1,461,969,844.61
其中：利息费用	1,537,187,426.05	1,588,351,080.97
利息收入	138,400,394.13	178,674,944.28
加：其他收益	589,299,519.47	587,384,332.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9,664,191.05	1,122,255,67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8,036,150.57	233,027,666.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86,876.21	-3,315,176.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64,987.05	-9,269,371.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6,221,886.69	-251,063,81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406,627.60	-98,887,513.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684,884.39	221,826,554.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0,327,221.45	1,542,255,035.93
加：营业外收入	126,016,941.60	84,270,713.87
减：营业外支出	51,141,555.87	43,491,637.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5,202,607.18	1,583,034,112.11
减：所得税费用	639,632,741.54	577,868,683.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5,569,865.64	1,005,165,428.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5,569,865.64	1,005,165,428.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0,493,381.77	458,116,691.7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076,483.87	547,048,736.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08,681,751.54	-975,758,043.9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09,065,000.86	-974,448,170.2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7,281,395.53	-1,007,862,417.4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65,201.83	1,032,233.9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45,316,193.70	-1,008,894,651.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783,605.33	33,414,247.2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438,326.39	5,616,071.6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345,278.94	27,798,175.55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3,249.32	-1,309,873.66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54,251,617.18	29,407,384.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09,558,382.63	-516,331,478.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4,693,234.55	545,738,862.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铭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政宏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493,477.33	52,231.4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0,300,082.04	67,781,684.6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54,409,921.91	196,226,054.03
其中：利息费用	443,523,072.79	359,501,725.69
利息收入	189,300,239.49	164,096,140.80
加：其他收益	99,796.62	204,887.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2,799,285.11	717,822,963.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63,702.02	1,019,729.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6,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3.63	-67.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7,695,056.82	452,631,613.2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75,444,983.35	4,077,299.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250,073.47	448,554,313.70
减：所得税费用		-3,494,696.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250,073.47	452,049,009.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250,073.47	452,049,009.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2,658,793.70	-767,102,811.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2,658,793.70	-767,102,811.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92,658,793.70	-767,102,811.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54,908,867.17	-315,053,801.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铭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政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800,060,774.10	72,691,757,278.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31,738,512.38	351,833,041.1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0,00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3,154,795.81	34,676,224.7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873,579.04	108,166,332.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9,552,115.06	11,357,222,83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740,902,751.63	84,343,655,708.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128,322,952.35	66,858,602,789.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695,009.01	-54,180,633.9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8,871.08	302,647.7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71,215,714.22	4,744,055,74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9,115,711.64	1,150,354,563.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3,758,767.91	8,956,591,10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711,087,008.19	81,655,726,21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9,815,743.44	2,687,929,497.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251,069,076.51	39,284,755,868.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4,109,965.80	779,569,110.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7,207,562.54	327,974,020.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578.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8,231,396.52	155,152,648.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50,618,001.37	40,547,460,22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68,929,387.38	4,515,196,86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63,555,257.74	47,663,939,480.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449,098.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6,264,013.90	210,401,838.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89,197,757.52	52,389,538,18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8,579,756.15	-11,842,077,955.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9,964,000.00	8,214,607,943.9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29,964,000.00	2,314,607,943.9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48,141,822.50	35,073,013,953.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42,313.16	84,809,186.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01,748,135.66	43,372,431,084.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306,448,228.08	30,752,290,139.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29,238,485.08	2,207,015,235.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6,373,050.22	416,705,228.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2,560,763.16	3,496,037,523.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68,247,476.32	36,455,342,89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499,340.66	6,917,088,186.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493,907.33	1,508,921.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3,757,260.70	-2,235,551,349.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3,648,721.87	7,459,200,071.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9,891,461.17	5,223,648,721.87

公司负责人：陈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铭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政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77,936.52	79,829,85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77,936.52	79,829,857.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5,420.17	76,828.6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764,903.73	56,503,44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9,517.21	1,319,90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610,453.33	38,378,35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510,294.44	96,278,52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032,357.92	-16,448,668.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500,000.00	1,048,231,411.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5,765,851.38	807,320,809.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0,000,000.00	6,137,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2,265,851.38	7,992,852,220.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09,389.20	9,708,791.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0	8,093,234,678.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3,550,000.00	12,719,954,794.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8,159,389.20	20,822,898,26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893,537.82	-12,830,046,044.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90,600,000.00	16,043,249,245.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1,7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0,600,000.00	23,643,249,245.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25,700,000.00	10,549,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1,658,374.91	328,268,572.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534,452.83	1,241,242,32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73,892,827.74	12,118,810,89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292,827.74	11,524,438,35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2,218,723.48	-1,322,056,361.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1,079,728.82	3,293,136,09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8,861,005.34	1,971,079,728.82

公司负责人：陈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铭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政宏